

常州市城市建设（集团）有限公司
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（第二期）发行
结果公告

本公司及其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〔2021〕498 号文注册，常州市城市建设（集团）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发行人”）获准公开发行不超过人民币 50 亿元公司债券。

常州市城市建设（集团）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（第二期）（以下简称“本期债券”）的发行规模不超过人民币 10.4 亿元（含 10.4 亿元）。本期债券期限为 10 年期，附第 5 年末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。

本期债券发行工作已于 2021 年 9 月 13 日结束，实际发行金额 10.4 亿元，最终票面利率为 3.75%。

特此公告。

（以下无正文）

（此页无正文，为《常州市城市建设（集团）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
公开发行公司债券（第二期）发行结果公告》之盖章页）

常州市城市建设（集团）有限公司



2021年9月13日

（此页无正文，为《常州市城市建设（集团）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
公开发行公司债券（第二期）发行结果公告》之盖章页）



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2021 年 9 月 13 日

（此页无正文，为《常州市城市建设（集团）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
公开发行公司债券（第二期）发行结果公告》之盖章页）



2021 年 9 月 13 日

（此页无正文，为《常州市城市建设（集团）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
公开发行公司债券（第二期）发行结果公告》之盖章页）

